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股東週年大會之經修訂通告

茲提述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4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5日之調整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調整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公告(「該公告」)。基於本公司在該公告中所述原因，本公司謹定於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批准修訂後的以下：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19年度經審計財務會計報告(詳情載於本公司2019年年度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19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詳情載於本公司2019年年度報告)；
3. 審議及批准關於調整201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5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調整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調整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公告)；

* 僅供識別

4. 審議及批准2019年年度報告及摘要（全文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
5. 審議及批准2019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全文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
6. 審議及批准2019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詳情載於本公司2019年年度報告）；
7.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公司經營方針（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8. 審議及批准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外部核數師，為公司提供財務報表審計、審閱以及內部控制情況審計等服務，任期自本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確定其報酬，金額不超過人民幣350萬元（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及公告）；
9. 重選魏建軍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前提下，魏建軍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10. 重選王鳳英女士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前提下，王鳳英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11. 選舉楊志娟女士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前提下，楊志娟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12. 重選何平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的前提下，何平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任期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13. 選舉樂英女士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前提下，樂英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任期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14. 重選李萬軍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前提下，李萬軍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任期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15. 重選吳智傑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前提下，吳智傑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任期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16. 重選宗義湘女士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獨立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監事的前提下，宗義湘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第七屆監事會屆滿，並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17. 重選舉劉倩女士為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獨立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監事的前提下，劉倩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限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第七屆監事會屆滿，並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18. 審議及批准修改本公司的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修訂版本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19. 審議及批准修改本公司的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版本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20. 審議及批准修改本公司的對外擔保管理制度，修訂版本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21. 審議及批准修改本公司的對外投資管理制度，修訂版本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

特別決議案

22. 「動議授權董事會回購本公司A股及H股：

- (a) 在下文(b)及(c)段之規限下，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按照中國主管證券事務的政府或監管機關、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關之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及／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回購本公司已發行及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H股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之A股；
- (b) 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本公司獲授權可在有關期間回購本公司H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及相關決議案於本公司類別股東大會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及A股總面值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及相關決議案於本公司類別股東會議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A股數目的10%；
- (c) 上文(a)段之批准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可作實：
1. 本公司定於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或適用的押後日期)舉行的本公司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或適用的押後日期)舉行的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一項與本段所載決議案條款(本第(c)(i)分段除外)相同的特別決議案；
 2.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規定，取得全部有權監管機關(若適用)的批准；及

3. 根據上文所述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9條所載通知程序，本公司任何債權人並無要求本公司就所欠債權人任何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或如本公司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還款或提供擔保，則本公司經全權酌情決定已就該等款項作出還款或提供擔保）。倘本公司決定根據本(c)(iii)項條件的情況向其任何債權人償還任何款項，則預期本公司會動用內部資金償還該等款項。
- (d) 待中國所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本公司回購相關股份及上述條件達成後，授權董事會進行以下事宜：
1. 決定回購時機、期限、價格及數量；
 2. 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
 3.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4. 根據監管機構和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備案程序；
 5.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規例，執行、進行、簽署及採取所有彼等認為與上文(a)段擬進行的股份回購有關並使其生效的合適、必要或適當的文件、行動、事情及步驟；
 6.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程序，減少註冊資本，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修訂，反映本公司的新資本架構，並履行有關法定的登記及備案手續；及
 7. 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e) 在本決議案中：

「**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董事會**」指本公司董事會；

「**H股**」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指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香港聯交所**」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特別決議案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時間止的期間：

1. 本決議案通過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2. 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本決議案，以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後滿十二個月時；或
3.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或股東於本公司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或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更改本特別決議案所給予授權當日。」

23. 審議及批准修改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0年4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發出之通函及公告)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就修訂及更改公司章程向相關機關辦理修訂、申請審批、登記、備案及其他相關事宜。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魏建軍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保定市
2020年5月15日

附註：

- (A) 由於日期為2020年4月24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原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中並無提及調整後的2019年利潤分配方案，故已編製一份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並隨附於本通告一併寄發。

已遞交之原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無效。

有意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須按照下述指示遞交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 (B) 本公司將由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至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0年5月12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在完成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程序後，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填妥的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須不遲於2020年5月12日(星期二)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C)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持有人，必須填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回執，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之日前20日(即不遲於2020年5月23日(星期六))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

董事會秘書處詳情如下：中華人民共和國
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
電話：(86-312) 2197813
傳真：(86-312) 2197812

- (D)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均可書面委託一名或以上代表(不論該代表是否為股東)，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E) 代表委任書須以書面方式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F) 代表委任表格及(倘代表委任表格由他人代表委託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簽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G) 委任代表代表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出示身份證及註明簽發日期的委任代表或其法定代表人已簽署的授權文據。如法人股股東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法定代表人必須出示其身份證及證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文件。如法人股股東委派其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公司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及加蓋法人股股東印章並由其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 (H)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現場登記時間為2020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一時至一時五十分，下午一時五十分以後將不再辦理出席現場會議的股東登記。登記地點為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2266號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

- (I) 預計股東週年大會需時半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 (J) A股股東參會事項請參見本公司2020年4月24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網址：www.sse.com.cn)及本公司官方網站(網址：www.gwm.com.cn)發佈的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2020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0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及本公司於2020年5月15日發佈的關於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取消議案及增加臨時提案的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王鳳英女士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力輝先生、李萬軍先生及吳智傑先生。